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20-53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13 日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13 日 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星北路三段 393 号公司多媒体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孝武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8 人，代表股份 219,295,24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1.126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7 人，代表股份 219,236,74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1.115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58,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1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9,23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3%；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097,4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82%；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二）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9,23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3%；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097,4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82%；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9,23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3%；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097,4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82%；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9,23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3%；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097,4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82%；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五）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9,23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3%；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097,46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82%；反对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会议备查文件

- 1、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14日